

喀喇沁旗財政局文件

喀财指农〔2026〕309号

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 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(第二批奖励部分) 预 算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赤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第二批奖励部分）预算的通知》（赤财指农〔2026〕373 号）、《喀喇沁旗农牧局关于<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第二批奖励部分）使用计划>的函》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第二批奖励部分）预算指标(以下简称帮扶资金) 500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此次资金按照《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》(财农〔2026〕10号)有关规定执行，待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

扶资金管理办法正式印发后，资金使用管理按照新修订资金管理办法等要求执行，对不符合要求的，要及时作出调整。

二、突出资金支持重点，强化重点政策和重点工作落实。资金重点用于产业帮扶、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。要督促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加强业务指导，推动做好项目安排、组织实施等工作，不断健全完善产业项目联农带农机制，强化资金项目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推动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促进乡村全面振兴。

三、认真落实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有关要求。此次下达的自治区帮扶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，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，并保持“追踪”标识不变，将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，对资金来源既包含自治区帮扶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，应在预算指标文件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。要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，加强日常监管，提高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附件: 1.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第二批奖励部分）预算分配表



2026 年 7 月 10 日

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（第二批奖励部分）预算分配表

单位	项目名称	下达金额	列支科目		备注
			科目代码	科目名称	
农牧局	喀喇沁旗项目管理费	10	2130599	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	
小牛群镇	小牛群镇地坑式垃圾池项目	260	2130504	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
西桥镇	西桥镇地埋式垃圾坑项目	100	2130504	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
南台子乡	南台子乡地埋式垃圾中转站建设项目√	55	2130504	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
美林镇	美林镇地坑式垃圾中转站建设项目	75	2130504	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
合计		500.00			